

关于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兴福电子”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由李林强、李辉、陆勇威、张腾娇、廖晓思、李文信、金志、周妮、袁媛组成，由保荐代表人李林强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辅导人员均为天风证券正式员工并具备执业资格。

本辅导期内，天风证券对辅导工作小组人员进行了调整，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钟春兰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担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天风证券于2022年8月15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递交了关于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的申请材料并完成备案开始辅导工作、于2022年10月10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递交了第一期辅导工作报告并于2023年1月9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递交了第二期辅导工作报告，本期为第三期辅导，辅导期间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2、辅导方式

本期辅导工作主要采取现场尽职调查、中介机构协调会、发送资料并督促辅导对象自学、组织开展培训集中学习、个别咨询与答疑等方式进行，中介机构就各自的尽职调查情况进行详细沟通，协调整个辅导期间的工作计划，分析和讨论了兴福电子存在的主要问题、解决方案及时间安排。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针对公司重点问题进行专项分析讨论，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整改；

2、督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程规范运作，监督公司进一步完善、规范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确保各项内控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

3、辅导机构会同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辅导对象传达了最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意见对科创板发行上市的审核要求，同时对财务规范、公司治理、上市公司董监高责任及义务等事项提出了针对性的指导意见和建议；

4、辅导期内，组织辅导对象进行自学，督促相关人员利用业余时间学习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组织相关人员参加证监局组织的辅导考试并顺利通过。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辅导期内，证券服务机构配合辅导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并参与中介机构协调会，共同督促公司进行问题整改，配合情况良好。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

通过前期工作，公司的治理制度较为完善且得到了良好地执行，本期辅导过

程中，辅导对象积极配合和执行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提出的整改建议，辅导对象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得到进一步完善。

2、明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规划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结合实际情况，协助辅导对象完善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进一步明确了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和目标。

3、规范财务核算体系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持续与公司财务人员进行深入交流与分析，帮助公司优化完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规范财务核算体系，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进行财务核算。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备案及土地获取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对象已完成所有募投项目的立项及环评审批程序；募投项目“4万吨/年超高纯电子化学品项目”、“电子化学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万吨/年电子级氨水联产1万吨/年电子级氨气项目”拿地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预计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二) 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辅导期内，辅导对象各项内控制度及其他相关制度均得到了进一步完善、落实，各项尽职调查工作进展顺利。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协助辅导对象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制度并督促落实。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人员组成预计将保持稳定。辅导人员将在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持续督导公司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并督促公司解决上市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待达到辅导计划目标后，辅导机构即向贵局提交辅导验收申请材料，申请辅导验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科创板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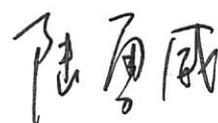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李林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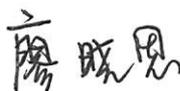
李辉



陆勇威



张腾娇



廖晓思



李文洁



金志



周妮



袁媛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

